

中共赣州市赣县区城市管理局党组

赣区城管党组文〔2022〕8号

签发人：陈日华



中共赣州市赣县区城市管理局党组 关于调整局班子成员及科级干部分工的 通 知

机关各股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鉴于人事调整，经2022年6月6日局党组会研究，决定对局班子成员分工调整如下：

党组书记、局长陈日华：主持区城管局全面工作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韩统湖：协助党组书记、局长分管“五大活动”、党建、统战、乡村振兴、招商引资、城管执法体制改革、文明单位创建、档案、人事编制、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、高新区城市管理、城镇排水综合管理、市政养护管理、食堂管理、工会、妇委会、老干工作、事务管理、高质量发展；分管办公室、财务股、党建办、高新区分局、城新公司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黄东：协助党组书记、局长分管老旧小区改造、城管执法、保文创卫、城乡环境综合整治、公共卫生安全（疫情防控）、查违拆违、案件审查、生态环保、“河长”制、公共节能、余渣土管理、现代服务业（企业入规）工作、牛皮癣治理；分管城管大队、执法监督股（案审室）、余土办、小广告中队、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办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朱文健：协助党组书记、局长分管五型政府建设及纪检监察、营商环境、宣传、安全生产（城市安全运行）、审批验收、信访、综治维稳、人武消防、扫黑除恶、共青团、文艺体育、城乡环卫一体化（乡镇部分）工作；分管行政审批股。

二级主任科员陈宏海：负责乡村振兴工作。

三级主任科员陈春雷：负责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。

市政公用服务中心主任李青：协助党组书记、局长分管项目

建设、五区一体化、生态园林城市创建、停车场规划建设、项目立项、争资争项工作、数字城管，对口联系区发改委，负责市政公用服务中心全面工作；分管市政公用股（项目办）、停管中队、数字指挥中心。

中共赣州市赣县区城市管理局党组

2022年6月15日



